附件2 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绩效考核指标一览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核指标 | 分值 | 考评标准 | 需提供的支撑证明材料 |
| 1.示范推广 | 60 | 1.推广新品种、新技术，每项（个）2分，最高10分；2.新品种新技术推广面积每万亩（头）2分，最高10分；3.示范推广取得效益，每百万元2分，最高10分；4.解决产业发展关键问题，每项2分，最高10分；5.新品种新技术推广覆盖度，每10个百分点计1分，最高6分；6.推广新品种、新技术对产业贡献率，每5个百分点1分，最高6分；7.负责制定省级以上区域产业规划每项4分，不设上限；8.负责制定县级以上区域产业规划每项2分，不设上限。 | 1.列出品种、技术的清单；2.提供推广区域与面积；3.说明计算依据；4.列出问题及解决办法；5.说明推广区域及计算依据；6.对照上年度说明；7.提供规划原件或复印件；8.提供规划原件或复印件 |
| 2.科学研究 | 30 | 1.到位科研项目经费每5万1分，最高6分，推广项目每5万1分，不设上限；2.审定良种数量，每个5分，认定（登记）每个2分，不设上限；3.获批专利，每项1分，最高5分；4.获得省部级推广奖励，一等奖3分，二等奖2分，三等奖1分，不设上限；5.出版科普著作或农民培训教材，每部1分，最高5分；6.制定行业技术标准，每项2分，最高6分。 | 1.按照科研、推广分类列出项目、经费，经费本编号；2.提供复印件或者文件；3.提供证书复印件；4.提供文件或者证书复印件；5.提供原件或者复印件；6.提供原件或者复印件； |
| 3.人才培养与科技培训 | 20 | 1.接纳本科生实习实践每10人1分，最高6分；2.培养研究生，硕士每人0.5分，博士每人2分，最高6分；3.培训技术干部每人0.2分，农民每人0.1分，最高8分。 | 1.提供学院证明及学生名单；2.提供学院证明及学生名单；3.提供培训通知（方案）及人员名单； |
| 4.国内外交流 | 10 | 1.组织承办国内国际学术会议，每次2分，不设上限；2.参加国内国际学术交流活动，每次1分，最高2分；3.接待国外专家，每人次0.5分，最高2分；4.接待国内专家，每人次0.2分，最高1分；5.参加农高会展览展示活动计2分。 | 1.提供会议通知、新闻报道或参会照片；2.提供会议通知、新闻报道或参会照片；3.提供详细名单；4.提供详细名单；5.推广处统一考核。 |
| 5.社会影响 | 20 | 1.省部级领导到站视察和肯定，每次2.5分，最高5分；2.地方政府或者农民打分折合百分制，每20分计1分，最高5分；3.中央媒体报道，每次2分，最高6分；4.省级及以下地方媒体报道，每次1分，最高4分。 | 1.提供新闻报道或照片；2.推广处统一考核；3.提供复印件；4.提供复印件。 |
| 6.地方政府经费配套经费 | 20 | 1.地方配套示范推广经费，每到位3万元计1分，不设上限；2.地方固定资产累计每投入50万计1分，不设上限。 | 1.推广处统一考核；2.推广处统一考核。 |
| 7.团队建设 | 20 | 1.首席专家、科研推广型教师，每人1分，最高8分；2.其他类型教师每人0.5分，科研助理每人0.25分，最高8分；3.地方政府参与人员每人0.5分，最高4分。 | 1.推广处统一考核；2.推广处统一考核；3.提供人员名单。 |
| 8.内部管理 | 20 | 1.建立有考勤制度，并且严格执行的计5分；2.建立有财务与资产管理制度计，并执行较好的计5分。3.有明确人员分工计5分。4.积极参加公益性活动计5分； | 1.提供复印件；2.提供复印件；3.提供人员分工清单；4.推广处统一考核。 |